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K POWER SMART ENERGY GROUP LIMITED 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1)

股東特別大會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茲提述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五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貸款資本化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正於香港中環花園道33號聖約翰大廈8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寄發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鄧耀波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簡志堅博士(主席)、鄧耀波先生(行政總裁)及李繼賢先生；及二名非執行董事簡龔傳禮女士及馬世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少銳先生、周政寧先生及林倫理先生。